|  |
| --- |
|  上海建桥学院文件 |
| 沪建桥院教〔2024〕3号 |

上海建桥学院关于开展2024年新增

本科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按照国家紧缺人才和上海市“3+6”产业布局，围绕产业链、创新链优化学校专业布局，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管理规定》和《本科专业设置和建设管理办法》（SJQU-WI-JW-001）等文件的要求，现启动2024年新增本科专业申报工作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申报的基本原则

1.应在学校已有学科专业的基础上，围绕上海市电子信息、生命健康、汽车、高端装备、先进材料和时尚消费品等重点产业，元宇宙、绿色低碳、数字经济、智能终端新赛道产业，以及未来健康、未来智能、未来能源、未来空间和未来材料等未来产业，物联网、云计算、智能制造、生物技术、新能源紧缺领域，能源交通、公共卫生与医药、养老护理等社会需求强的领域，积极建设新专业。

2.增设专业应符合学校应用型本科人才的办学定位，支持专业不断践行新工科、新文科建设理念，对现有专业升级改造，培育交叉融合的新兴专业。

3.优先支持与临港地区产业结构和经济发展相适应的专业申报。

4.增设专业应满足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》基本要求，科学、规范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和统筹办学条件。

5.增设专业应在进行人才需求调研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时做好“三个对接”，即专业设置与行业需求对接，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，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1.各二级学院组织专家组对专业设置的必要性、可行性，尤其是专业的人才需求进行认真调研和充分论证；对于拟申报新增目录外（审批）专业，校内专业设置评议专家论证会应由校内外专家、行业专家等多方共同参加。

2.学校组织校学术委员会对本年度拟申报本科专业进行校内评审，最终确定拟申报新专业。

3.拟申报新专业在校园网公示。

三、材料提交

请各二级学院将拟申报新专业于2024年5月17日前提交电子版资料至教务处，填报时可参照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填报说明及注意事项》（见附件3）。

备案专业提交资料：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（备案专业适用）》（见附件1）和专业人才需求论证报告；

审批专业提交资料：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（审批专业适用）》（见附件2）和专业人才需求论证报告。

附件：1.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（备案专业适

用）

2.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（审批专业适用）

3.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填报说明及注

意事项

|  |
| --- |
| 上海建桥学院 |
| 2024年3月23日 |

附件1

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

（备案专业适用）

（2019年修订）

校长签字：

学校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建桥学院

主管部门：上海市教育委员会

专业名称：

专业代码：

所属学科门类及专业类：

学位授予门类：

修业年限：

申请时间：

专业负责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教育部制

1.学校基本情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校名称 | 上海建桥学院 | 学校代码 | 12799 |
| 邮政编码 | 201306 | 学校网址 | https://www.gench.edu.cn/ |
| 学校办学基本类型 | □教育部直属院校□公办 🗹民办 | □其他部委所属院校□中外合作办学机构 | 🗹地方院校 |
| 现有本科专业数 | 39 | 上一年度全校本科招生人数 | 4613 |
| 上一年度全校本科毕业人数 | 5658 | 学校所在省市区 | 上海市 |
| 已有专业学科门类 | □哲学 🗹经济学🗹理学 🗹工学 | □法学□农学 | 🗹教育学□医学 | 🗹文学🗹管理学 | □历史学🗹艺术学 |
| 学校性质 | ○综合○语言 | ○理工🞊财经 | ○农业○政法 | ○林业○体育 | ○医药○艺术 | ○师范○民族 |
| 专任教师总数 | 1314 | 专任教师中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教师数 | 854 |
| 学校主管部门 |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| 建校时间 | 2000年 |
| 首次举办本科教育年份 | 2006年 |
| 曾用名 |  |
| 学校简介和历史沿革（300字以内） | 上海建桥学院创办于2000年，2005年升格为本科院校，2010年增列为学士学位授予单位。2013年、2019年分别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和审核评估，2020年通过上海市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验收。学校坐落于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，致力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应用技术型人才。学校是全国文明单位、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、全国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、上海市党建工作特色高校、上海市依法治校示范校、上海市促进就业先进单位，并通过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。2022年，学校先后获批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（第三批）、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（全国四所民办高校之一）。 |
| 学校近五年专业增设、停招、撤并情况（300字以内） | 学校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为背景，以上海大力推进“五个中心”、强化“四大功能”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为依托，紧密对接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的功能定位、产业定位和城市目标，以学科专业群对接行业产业链，调整和优化学科专业布局。学校现设有本科专业39个，覆盖经济学、管理学、文学、工学、艺术学、理学、教育学7个门类。近五年来，根据学校发展规划，学校加快新工科、新文科以及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急需专业的布局和建设，累计申报并通过的本科专业共计7个，分别是健康服务与管理、艺术与科技、养老服务管理、时尚传播、智能制造工程、小学教育、数字经济等。学校建校至今未出现停招和撤并专业的情况。 |

2.申报专业基本情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业代码 |  | 专业名称 |  |
| 学位 |  | 修业年限 |  |
| 专业类 |  | 专业类代码 |  |
| 门类 |  | 门类代码 |  |
| 所在院系名称 |  |
| 学校相近专业情况 |
| 相近专业 1 | （填写专业名称） | （开设年份） | 该专业教师队伍情况（上传教师基本情况表） |
| 相近专业 2 | （填写专业名称） | （开设年份） | 该专业教师队伍情况（上传教师基本情况表） |
| 相近专业 3 | （填写专业名称） | （开设年份） | 该专业教师队伍情况（上传教师基本情况表） |
| 增设专业区分度（目录外专业填写） |  |
| 增设专业的基础要求（目录外专业填写）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专业主要就业领域 |  |
| 人才需求情况（请加强与用人单位的沟通，预测用人单位对该专业的岗位需求。此处填写的内容要具体到用人单位名称及其人才需求预测数） |
| 申报专业人才需求调研情况（可上传合作办学协议等） | 年度计划招生人数 |  |
| 预计升学人数 |  |
| 预计就业人数 |  |
| 其中：（请填写用人单位名称） |  |
| （请填写用人单位名称） |  |
| （请填写用人单位名称） |  |
| （请填写用人单位名称） |  |

3.申报专业人才需求情况

4.教师及课程基本情况表

4.1教师及开课情况汇总表（以下统计数据由系统生成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专任教师总数 |  |
| 具有教授（含其他正高级）职称教师数及比例 |  | 比例 | % |
| 具有副教授及以上（含其他副高级）职称教师数及比例 |  | 比例 | % |
| 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数及比例 |  | 比例 | % |
| 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数及比例 |  | 比例 | % |
| 35岁及以下青年教师数及比例 |  | 比例 | % |
| 36-55岁教师数及比例 |  | 比例 | % |
| 兼职/专职教师比例 |  |
| 专业核心课程门数 |  |
| 专业核心课程任课教师数 |  |

4.2教师基本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拟授课程 | 专业技术职务 | 最后学历毕业学校 | 最后学历毕业专业 | 最后学历毕业学位 | 研究领域 | 专职/兼职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4.3专业核心课程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课程总学时 | 课程周学时 | 拟授课教师 | 授课学期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5.专业主要带头人简介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专业技术职务 |  | 行政职务 |  |
| 拟承担课程 |  | 现在所在单位 |  |
|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、学校、专业 |  |
| 主要研究方向 |  |
| 从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及获奖情况（含教改项目、研究论文、慕课、教材等） |  |
| 从事科学研究及获奖情况 |  |
| 近三年获得教学研究经费（万元） |  | 近三年获得科学研究经费（万元） |  |
| 近三年给本科生授课课程及学时数 |  | 近三年指导本科毕业设计（人次） |  |

注：填写三至五人，只填本专业专任教师，每人一表。

6.教学条件情况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可用于该专业的教学实验设备总价值（万元） |  | 可用于该专业的教学实验设备数量（千元以上） |  |
| 开办经费及来源 |  |
| 生均年教学日常支出（元） |  |
| 实践教学基地（个）（请上传合作协议等） |  |
| 教学条件建设规划及保障措施 |  |

**主要教学实验设备情况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教学实验设备名称 | 型号规格 | 数量 | 购入时间 | 设备价值（元）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7.申请增设专业的理由和基础

（应包括申请增设专业的主要理由、支撑该专业发展的学科基础、学校专业发展规划等方面的内容）（如需要可加页）

8.申请增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
（包括培养目标、基本要求、修业年限、授予学位、主要课程、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和主要专业实验、教学计划等内容）（如需要可加页）

9.校内专业设置评议专家组意见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总体判断拟开设专业是否可行 | □是 □否 |
| 理由： |
| 拟招生人数与人才需求预测是否匹配 | □是 □否 |
| 本专业开设的基本条件是否符合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| 教师队伍 | □是 □否 |
| 实践条件 | □是 □否 |
| 经费保障 | □是 □否 |
| **专家签字：** |

10.医学类、公安类专业相关部门意见

（应出具省级卫生部门、公安部门对增设专业意见的公函并加盖公章）

附件2

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

（审批专业适用）

学校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建桥学院

学校主管部门：上海市教育委员会

专业名称：

专业代码：

所属学科门类及专业类：

学位授予门类：

修业年限：

申请时间：

专业负责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教育部制

1.学校基本情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校名称 | 上海建桥学院 | 学校代码 | 12799 |
| 主管部门 | 上海市 | 学校网址 | https://www.gench. edu.cn/ |
| 学校所在省市区 | 上海浦东新区沪城环路1111号 | 邮政编码 | 201306 |
| 学校办学基本类型 | 教育部直属院校 其他部委所属院校 地方院校 |
| 公办 民办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 |
| 已有专业学科门类 | 哲学理学 | 经济学 法学工学 农学 | 教育学 文学 历史学医学 管理学 艺术学 |
| 学校性质 | 综合语言 | 农业 政 法理工  财 经 | 林业体育 | 医药 艺术 | 师范民族 |
| 曾用名 |  |
| 建校时间 | 2000 | 首次举办本科教育年份 | 2006年 |
| 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评 估类型 | 审核评估 | 通过时间 | 2019年11月 |
| 专任教师总数 | 1314 | 专任教师中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教师数 | 854 |
| 现有本科专业数 | 39 | 上一年度全校本科招生人数 | 4613 |
| 上一年度全校本科毕业人数 | 5658 | 近三年本科毕业生平均就业率 | 97.82% |
| 学校简要历史沿革 | 上海建桥学院创办于2000年，2005年升格为本科院校，2010年增列为学士学位授予单位。2013年、2019年分别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和审核评估，2020年通过上海市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验收。学校是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、全国文明单位、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、全国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、上海市依法治校示范校。 |
| 学校近五年专业增设、 停招、撤并情况 | 学校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为背景，以上海大力推进“五个中心”、强化“四大功能”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为依托，紧密对接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的功能定位、产业定位和城市目标，以学科专业群对接行业产业链，调整和优化学科专业布局。学校现设有本科专业37个，覆盖经济学、管理学、文学、工学、艺术学、理学、教育学7个门类。近五年来，根据学校发展规划，学校加快新工科、新文科以及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急需专业的布局和建设，累计申报并通过的本科专业共计7个，分别是学前教育、护理学、健康服务与管理、艺术与科技、养老服务管理、时尚传播、智能制造工程等。学校建校至今未出现停招和撤并专业的情况。 |

2.申报专业基本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类型 | 新增目录外专业 |
| 专业代码 |  | 专业名称 |  |
| 学位授予门类 |  | 修业年限 |  |
| 专业类 |  | 专业类代码 |  |
| 门类 |  | 门类代码 |  |
| 所在院系名称 |  |
| 学校相近专业情况 |
| 相近专业 1 | （填写专业名称） | 开设年份 |  |
| 相近专业 2 | （填写专业名称） | 开设年份 |  |
| 相近专业 3 | （填写专业名称） | 开设年份 |  |

3.申报专业人才需求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专业主要就业领域 |  |
| 人才需求情况（请加强与用人单位的沟通，预测用人单位对该专业的岗位需求。此处填写的内容要具体到用人单位名称及其人才需求预测数） |
| 申报专业人才需求调研情况 | 年度计划招生人数 |  |
| 预计升学人数 |  |
| 预计就业人数 |  |
| 其中：（请填写用人单位名称） |  |
| （请填写用人单位名称） |  |
| （请填写用人单位名称） |  |
| （请填写用人单位名称） |  |

4.申请增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
|  |
| --- |
| （包括培养目标、基本要求、修业年限、授予学位、主要课程、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和主要专业实验、教学计划等内容）（如需要可加页）   |

5.教师及课程基本情况表

5.1专业核心课程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课程总学时 | 课程周学时 | 拟授课教师 | 授课学期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5.2本专业授课教师基本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拟授课程 | 专业技术职务 | 学历 | 最后学历毕业学校 | 最后学历毕业专业 | 最后学历毕业学位 | 研究领域 | 专职/兼职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5.3教师及开课情况汇总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专任教师总数 |  |
| 具有教授（含其他正高级）职称教师数 |  | 比例 | % |
| 具有副教授及以上（含其他副高级）职称教师数 |  | 比例 | % |
| 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数 |  | 比例 | % |
| 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数 |  | 比例 | % |
| 35岁及以下青年教师数 |  | 比例 | % |
| 36-55岁教师数 |  | 比例 | % |
| 兼职/专职教师比例 |  |
| 专业核心课程门数 |  |
| 专业核心课程任课教师数 |  |

6.专业主要带头人简介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专业技术职务 |  | 行政职务 |  |
| 拟承担课程 |  | 现在所在单位 |  |
|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、学校、专业 |  |
| 主要研究方向 |  |
| 从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及获奖情况（含教改项目、研究论文、慕课、教材等） |  |
| 从事科学研究及获奖情况 |  |
| 近三年获得教学研究经费（万元） |  | 近三年获得科学研究经费（万元） |  |
| 近三年给本科生授课课程及学时数 |  | 近三年指导本科毕业设计（人次） |  |

注：填写三至五人，只填本专业专任教师，每人一表。

7.教学条件情况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可用于该专业的教学实验设备总价值（万元） |  | 可用于该专业的教学实验设备数量（千元以上） |  |
| 开办经费及来源 |  |
| 生均年教学日常支出（元） | 2570.64 |
| 实践教学基地（个） |  |
| 教学条件建设规划及保障措施 |  |

**主要教学实验设备情况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教学实验设备名称 | 型号规格 | 数量 | 购入时间 | 设备价值（千元）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8.申请增设专业的理由和基础

（应面向经济社会新发展、科技和产业新变革，以详实的人才需求调研数据作为增设理由和基础）（如需要可加页）

9.校内专业设置评议专家组意见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总体判断拟开设专业是否可行 | □是 □否 |
| 理由： |
| 拟招生人数与人才需求预测是否匹配 | □是 □否 |
| 本专业开设的基本条件是否符合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| 教师队伍 | □是 □否 |
| 实践条件 | □是 □否 |
| 经费保障 | □是 □否 |
| **专家签字：** |

附件3

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

填报说明及注意事项

一、备案专业填报说明

**1学校基本情况**

本项由教务处负责填写。

**2申报专业基本情况**

2.1申报专业的相近专业教师不能同申报专业的教师队伍重复。

2.2相近专业教师数据要同人事处状态数据库教师数据保持一致。

**3申报专业人才需求情况**

3.1申报专业主要就业领域：字数控制在500字以内

3.2人才需求情况（字数控制在1000字以内）

加强与用人单位的沟通，预测用人单位对该专业的岗位需求，内容要具体到用人单位名称及其人才需求预测数。

强调服务临港区域发展。

3.3申报专业人才需求调研情况

（1）年度计划招生人数原则不能低于100人，预计升学人数控制在10%以内。

（2）用人单位合作办学协议务必在合作有效期内。

**4教师及课程基本情况表**

4.1专任教师总数指专职教师和兼职教师总数，总数不能低于10人，专职教师人数控制在7-10人，兼职教师人数控制在3-4人，且专兼职教师比例不能超过3：1。

4.2申报专业的教师队伍不能与相近专业教师重复。

4.3教师基本情况表填写示例。

**“专业技术职务”的填写需在“教授、副教授、讲师、助教、其他正高级、其他副高级、其他中级、其他初级、未评级”内选择其一。（2）“最后学历毕业学位”的填写需在“学士、硕士、博士、无学位”内选择其一。**

**5专业主要带头人简介**

专业学科带头人需要3-5名，至少副高及以上，一般情况下学科带头人的职称为教授，在申报专业有一定的影响力。

**注：专业学科带头人必须在专业核心课程里面担任任课教师。**

**6教学条件情况表**

6.1“开办经费及来源” 和“教学条件建设规划及保障措施”字数限500字以内。

6.2“生均年教学日常支出（元）”由教务处填写。

6.3实践教学基地合作协议务必在合作有效期内，且合作企业数量上要能满足拟招生人数的实习和实践安排。

6.4设备方面建议分模块展示。

**7增设专业的理由及基础**

7.1申请增设专业的主要理由、支撑该专业发展的学科基础、学校专业发展规划等方面的内容。

7.2增设专业的理由逻辑上要侧重于“基于国家需求、地区经济发展需求等，做好“三个对接”，即专业设置与行业需求对接，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，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。

7.3增设专业“基础”要侧重于学科发展的基础、师资队伍建设的基础、实验室建设的基础、校企合作、实践基地建设等方面的基础。

**8申请增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**

制定人才培养方案时需阐明为谁培养人的问题；将新工科、新文科、产教融合等理念融入到人才培养方案中；制定课程体系时需参照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际标准》（简称“国标”）要求，并与职业资格证书对接。

**9校内专业设置评议专家组意见表**

专家组意见表由各申报专业学院邀请高校、行业（企业）相关专家进行评审，并填写意见，一般邀请3-5个校外人员评审。

二、审批专业填报说明

参照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际标准》（简称“国标”），按照备案专业填报说明进行填报。

|  |
| --- |
| 上海建桥学院办公室 2024年3月25日印发 |